

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近日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发布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的通告》（工信部企业函〔2022〕191号），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被认定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称号，有效期3年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1〕2号）等文件要求，为了引导中小企业坚定不移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之路，推动经济持续高质量发展，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、经各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组织报送、专家审核等流程而评选出国家级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。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重点支持位于产业基础核心领域、产业链关键环节，创新能力突出、掌握核心技术、细分市场占有率高、质量效益好的优质中小企业。

公司此次被认定为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是相关政府部门对公司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新颖化的认可，是对公司研发实力、创新能力、市场拓展能力的肯定，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，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上述信息不构成业绩承诺，本次认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发布第四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和通过复核的第一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名单的通告》（工信部企业函〔2022〕191号）

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6日